

吉林通志卷三十九

經制志四

倉儲

吉林城

倉監督一員由協領內揀派

無專員各城皆同

倉官一員倉

筆帖式二員管理出入倉穀

據冊報後凡類此者不悉注引他書乃注之

永甯倉

按卽公倉

在城內東北隅倉房六十四間大門一

間看倉堆撥房三間辦事檔房三間周圍土垣一百

三十四丈高五尺

太平倉

按卽公倉

在城內永甯倉左倉房六十間大門一

間看倉堆撥房三間周圍土垣一百二十三丈五尺

高五尺康熙二十八年於城外西南隅蓋造太平倉

二十間三十九年添蓋倉廩二十間四十二年兵力

勦建永甯倉乾隆三年將永甯倉改爲官項檔房十

八年太平倉地窪水患移建城內如今制又於原建

倉房外添建二十間共六十間

按會典事例作十六年奏准吉林舊有太

平倉四十間

四十年重修永甯倉五十四年改修樓

倉是年又改太平倉爲樓倉嘉慶七年八年重修永

甯倉二號六號二十間二十三年重修永甯倉太平

倉爲倉廩同治四年光緒七年兩次重修太平倉

冊報

兼參八旗
通志檔案

義倉在永甯倉院內倉房九十六間

鑲黃旗雍正五年建造義倉三間九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正黃旗雍正七年建造義倉三間九年添修三間十一年添修三間正白旗雍正五年建造義倉三間八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六間正紅旗雍正六年建造義倉三間七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鑲白旗雍正五年建造義倉三間七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二間鑲紅旗雍正六年建造義倉三間九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正藍旗雍正五年建造義倉三間七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

三間鑲藍旗雍正五年建造義倉三間八年添修三間十二年添修三間俱建造在城東北角六十間官倉地址內

八旗通志二十四

乾隆二年題准吉林正紅旗增

建義倉三間四年題准吉林鑲黃正黃鑲藍三旗各增建義倉三間六年題准吉林鑲黃正黃二旗各增

建義倉三間鑲白旗增建義倉六間

會典事例六百六十八

按義倉增建與現在倉房九十六間不符事遠難以詳考

米倉五間兵力修建乾隆二十二年官款修五十九年裁汰

公倉額存糧七萬石

吉林外紀五

歲徵官莊壯丁穀一萬

一千一百九十七石四斗五升

乾隆四十一年議准地糧項下額徵存倉米石吉林

官莊米石每石徵耗米三升以備折耗

會典事例一百六十一

嘉慶十七年五月

諭內閣賽沖阿等奏吉林官莊壯丁積年拮据情形一摺據稱該處官莊設立之初丁戶富庶地土肥腴歷年來壯丁缺額牛隻不敷原數兼有拋荒地畝不堪耕種糧石攤徵致多積欠請量加調劑等語吉林官莊丁戶近多缺額應將軍等徹底清徵糧石逐漸攤徵丁力日形竭蹙既據該

查自應覈實辦理著照所請加恩將該處應徵丁糧卽以一萬零六百八十石作爲正額所缺壯丁二百四十三名准其以現存幼丁於五六年後添補足數所缺官牛一百一十七隻准其於五年倒斃牛銀內豫支一半銀一千零五兩陸贖買補每年仍領未支一半銀二百零一兩俾資按年添補其不堪耕種地畝卽於零星閒荒內挑揀撥補招丁抵租至所欠官糧二千九百五十九石四斗著加恩豁免一半餘贖糧石著落值年官員名下分作五年賠補交倉俟糧額交完方准更換並著該將軍等於將來丁牛數額撥補地畝齊全後再行察看情形將能否查照原額

交糧之處另行酌議具奏

訓六十

聖

公倉存糧以備支給文員俸米等項之用除額存外其餘照例比時價減銀一錢糶賣旗兵仍將支給贍存糧數於六月內造冊咨送戶部覈銷

吉林外
給五

按吉林公倉存糧除文員俸米外有陣亡官兵孀婦之糧有醫官家屬之糧有木艚匠之糧有白山牛羊豬鹿豆料之糧有獄犯之糧據光緒十七年冊連俸米共發糧六千一百三十五石八斗四升三合四勺餘則糶給兵丁

義倉額存糧三萬四千石

吉林外
紀五

歲徵兵丁牛具穀

四千九百九十二石

嘉慶十七年三月將軍賽沖阿奏言吉林所屬義倉係於雍正五年原任將軍哈達遵

旨奏集兵力牛具設立義倉以備歉年接濟之用每年添置耕牛農器以及修理倉廩均係兵力自備並不動用官項乾隆七年原任將軍鄂密達奏請將兵力添置牛具修倉之奏項停止卽於每年應交新糧內作爲三分以二分抵換倉貯陳糧糶賣以備修倉置具之用青黃不接之時如各該兵窮無籽種口食者酌量借支秋後還倉年終將銀穀各數報部准行在案乾

隆三十八年又經原任將軍富春等奏稱每年應交糧內存倉一分年久存穀愈多又須添建倉廩積貯糧石轉恐霉爛不能適用請吉林以八萬石定爲義倉正額如糧石逾額之時卽於陳糧內發糶每石照市價減銀一錢所糶糧價貯庫以備修倉置具公用年終造報核銷各城亦酌定存額照辦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欽遵亦在案茲查義倉定額以來吉林所屬存倉以八萬石爲額甯古塔義倉額存穀一萬一千石琿春義倉額存穀二千五百石伯都訥義倉額存穀一萬石三姓義倉額存穀一萬二千石阿勒楚喀

義倉額存穀五千石拉林義倉額存穀五千石通共
額存穀十二萬五千五百石當年春借者卽於秋後
還倉如遇歉收借支者各照奏定限期分作二年補
還至各倉計有額外多存穀石均於青黃不接之時
減價發糶立法之初因兵之利以利兵甚於八旗有
益惟是歷年春間借支暨逾額發糶並不隨時咨報
止於秋後還倉年終請銷始行咨部殊非慎重倉庫
之道應請嗣後兵丁借支籽種口糧一項逾額發糶
一項各城副都統及時咨報臣等衙門查核彙咨戶
部至秋後兵丁還倉請銷糶價之時各副都統確查

造冊咨送臣等詳細核明於次年開印後分別彙案

具題以昭慎重

摺檔

十九年七月將軍富俊奏言八旗公義二倉向不貯米恐致霉變原奏概稱糧石未經分晰米穀其實貯糧二萬石卽係貯穀二萬石請更正折徵本色穀二萬石以備積貯

同上

吉林各處每牛采立牛具一具撥兵三名耕種義倉地畝吉林共牛具一百四具每具年納倉糧四十八石核計應交義倉糧四千九百九十二石除額存八萬石餘糧糶賣仍將交納糶賣糧數於三四月內造

冊咨送戶部覈銷

吉林外紀五

吉林公義二倉公倉額存糧七萬石供應各項口糧
備用四千石外如有逾額之糧春間糶與旗人所糶
價銀作爲修理各項工程之用年終報銷左右兩翼
義倉共應額存糧三萬四千石如有額外之糧糶與
旗人價銀卽作修理義倉買補牛具費用年終報銷
每年春間官兵借糧在義倉支給秋後還倉

冊檔

水師營 義倉在城外西南隅倉房七間

冊報

乾隆七

年題准初建三間十一年題准增建四間

會典事例
六百六十

八
十二年重修

額存糧三千石

烏拉城總管衙門 倉官一員倉筆帖式二員

公倉舊在城外乾隆二十五年移建城內東北隅倉房七座以十二千支及春夏字編立每字五間共七十間

額存糧二萬石歲徵五官屯屯丁穀三千二十四石
烏拉城協領衙門 倉官一員倉筆帖式二員

義倉在城外東北隅倉房十三間原係草房乾隆二十一年改建瓦房五間二十七年又改建瓦房五間三十四年又改建瓦房三間均動用糶穀銀

額存糧一萬三千石歲徵兵丁牛具穀七百六十八石

烏拉額赫穆等站

義倉四十五間每站三間

以舊設十

五站言之

水手義倉三間原係草房站丁水手修建乾隆

十八年三十一年糶穀銀改修凡房

額存倉穀一萬二千石

金珠鄂佛羅等站

義倉三十間每站三間

以舊設十站言之

原係草房站丁修建乾隆二十一年糶穀銀改修

瓦房

額存倉糧六千石

按各站倉穀均歸本站筆帖式委官一員經理

巴彥鄂佛羅邊門 七臺義倉二十一間每臺三間
原係草房臺丁修建乾隆三十年四十八年糶穀銀
改修瓦房

額存倉糧四千石

伊通邊門 七臺義倉二十一間每臺三間原係草
房臺丁修建乾隆二十九年三十七年糶穀銀改修
瓦房

額存倉糧四千石

赫爾蘇邊門 八臺義倉二十四間每臺三間原係

草房臺丁修建乾隆三十五年五十六年糶穀銀改修瓦房

額存倉糧四千石

佈爾圖庫邊門 七臺義倉二十一間每臺三間原係草房臺丁修建乾隆二十九年四十一年糶穀銀改修瓦房

額存倉糧四千石

按四邊門倉穀均歸各邊門防禦筆帖式經理

伊通佐領衙門

委官一員由驍騎校內揀派

無專員

義倉在衙門東北隅倉房六間建年無考道光年間